

她是4个孩子的妈妈,本是普通的家庭妇女,2014年却在短短4个月内贩毒45公斤,同年被镇江丹阳警方抓获。2016年12月,广东女子朱小小一审被判死刑;今年4月,她收到了二审判决书——判处死刑,缓期两年执行。

是什么促使朱小小走上不归路?两次判决为何不同?近日,现代快报记者走进镇江市看守所,对话管教民警和朱小小。据了解,在看守所的3年半时间,朱小小写下7本日记共3万多字,而之所以能改判刑罚,和她在看守所期间的表现不无关系。

通讯员 何志斌 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林清智

为救丈夫抚养4个孩子,她贩毒45公斤

看守所里写下7本日记吐露心声,法院二审改判死缓

找人借钱救丈夫,却被带上贩毒之路

坠入深渊

今年35岁的朱小小出生于广东省惠来县,2004年和当地男子朱欢结婚,婚后的她连遭打击。2005年底,她的婆婆突发脑溢血,后于2008年因病去世;2011年,她的公公被查出癌症;2014年5月,她和丈夫开的网吧在一次整顿中被关闭,家中的经济来源断了;2014年7月21日,丈夫遇车祸,颅内出血严重。

“医生下病危通知书的那一刻,就是我的世界末日。”朱小小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医生当时告诉她,丈夫有可能成为植物人,就算醒过来了,智力就相当于一个4岁的孩子,“我哀求医生,一定要救他,这个家不能没有他,我也不能没有他。”丈夫出车祸时,朱小小家里只有现金2000元,而此前为了给公公治病,家中已经负债累累。

为了救丈夫,朱小小四处借

钱,但大多被拒之门外。她事后回忆说,“有一次,因为交不上医疗费,医院给我丈夫停止一切治疗,我就跪着求医生先给我丈夫治病,我回家筹钱,可我也不知道到哪里筹钱。”

除了要给丈夫治病,公公的化疗、4个孩子的衣食住行都离不开钱,而此时能借钱的亲友都借遍了。

2014年9月,走投无路的朱小小想起他们村住过的一个人——陈建,他常在村口赌钱,据说很有钱,出手很大方。可惜,朱小小开口借钱时被拒绝了。“我问他有什么赚钱的机会,当时他说等有机会了再联系我。”朱小小没想到的是,陈建会带她走上贩毒的不归路。

2014年9月至12月,朱小小贩卖、运输甲基苯丙胺(冰毒)45000.95克。



2017年,看守所管教们给朱小小(戴生日帽)过生日 通讯员供图

看守所里,写下3万多字心情日记

吐露心声



在看守所里,朱小小写下7本日记 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林清智 摄

2014年12月6日,朱小小在广东脑科医院病房被丹阳警方抓获,当时她的丈夫刚做完手术3天。当月,朱小小被送入镇江市看守所,但她抗拒管教,因为贩毒获利的8.7万元基本用于家人治病和家庭基本生活开支,她认为自己贩毒是身不由己。

“朱小小性格内向,不愿意和管教交流。”对于这个始终沉默的女毒贩,镇江市看守所五大队管教女警蔡辰玥想了个办法,“让她写下来,总要有个渠道发泄情绪,才能慢慢接受正面引导。”

这一写就是3年半,7本日记,3万多字。

“刚入所时,我的心情十分压抑,背负着重重的思想包袱,不知今后怎么办,丈夫的救命钱哪里来?4个孩子孤苦伶仃怎么办?我

要崩溃了。”她在日记中写道,“我被抓的那天,朱欢刚做完颅补手术。本以为是短暂的分离,但律师告诉我,这个罪基本上就是死刑了,我每天都陷在思念与痛苦的深渊。”

民警对这些内容逐一审查,不仅发现朱小小对于贩毒行为的悔悟,也感受到她对生命的眷恋。看守所五大队副大队长魏玮时常找朱小小谈心,在加强教育引导的同时,还在生活上给予必要的帮助,为她免费提供生活必需品。

朱小小也慢慢向民警吐露心声,她在日记中写道,“管教民警的教育,让我感到惭愧,因为我的愚昧和冲动,给社会造成巨大危害,也毁了自己和家庭。我现在才明白,只有建立在道德与法律基础上的爱,才是无价的真爱。”

一审获死刑,管教为她过“最后一个生日”

感受温暖

2016年12月9日,朱小小因贩卖、运输毒品罪,一审被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。“从法院回所后,朱小小完全瘫掉了,我们几个人是把她‘架’回监区的。”看守所副所长兼五大队大队长陈文霞回忆说。

针对朱小小的情况,看守所所长姚明多次到五大队,会同管教女警研究和制定心理辅导方案,4次与朱小小谈心交流,并安排心理咨询师开展专项心理疏导5次。情绪慢慢好转后,蔡辰玥鼓励她继续写日记。“如今,我的丈夫瘫痪在床,而

我却身陷囹圄……当我得知年仅10岁的大女儿既要照顾生病的父亲,还要承担起所有家务时,我愧疚的心痛得无法呼吸。”朱小小在日记中写道。

此外,朱小小向民警提出一个“特殊要求”——等伏法后,一定要把这些绝笔信转交给她的孩子。

一审宣判后,朱小小提起上诉。2017年8月,上诉状递上去半年多了,结果还没出来。这时,她的生日要到了。“我觉得这可能是朱小小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一个生日,贩毒可恨,但她也

可怜,我就向领导提出帮她办一个‘生日会’。”蔡辰玥说,这个建议立即得到领导的批准。

“这天我生日,万万没有想到,看守所的领导和管教为我买来了生日蛋糕、生日礼物,送上生日祝福!……泪水滑过我的脸庞,但我的心是暖的!从小到大,我没有过一个生日,可在这特殊的环境中,我这特殊身份的人,反而过了这样一个特殊的生日,管教们给我带来胜似亲人的温暖!我还有什么理由不振作起来。”日记中,朱小小这样写道。

法院改判后,她写下两千字悔过书

以身说法

今年4月9日下午,朱小小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终审判决书,得知被判死刑,缓期两年执行。为啥改判?法院经审理查明,朱欢因交通事故致身体瘫痪、认知障碍失语,住院治疗数月,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,朱小小遂与陈建商定贩卖毒品。法院指出,朱小小确系家庭成员身患重病以及4个未成年子女需要抚养等原因走上犯罪道路,其犯罪所得基本用于家人治病及家庭基本生活

开支,并非用于个人享受挥霍,朱小小被公安机关扣押的4张银行卡,案发被扣时已基本无存款。

“毒品犯罪的死刑适用,数量是基础,情节更重要。”法院认为,朱小小所涉毒品虽然数量巨大,但其并非毒枭或职业毒贩,在本案毒品交易的发起和达成上的作用小于陈建,且此前并非涉毒人员亦无前科劣迹,归案后能够认罪悔罪,综合考虑各种情节,朱小小不属于罪行

极其严重,对其判处死刑,可立即执行。

收到终审判决的朱小小,哭了很长时间。几天后,她写了一份2000多字的《悔过书》,通过看守所内部广播,对全所在押人员以身说法。次日,有7名在押人员主动向警方交代自己的罪行、检举揭发他人罪行。

5月9日,朱小小被押出镇江市看守所,赴监狱服刑。

(文中人物除警方外均为化名)